

Urbaser, S.A.U.
2020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一、 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和相关业绩承诺情况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天楹”或“本公司”) 于 2019 年 1 月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向中节能华禹 (镇江) 绿色产业并购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上海中平国瑞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深圳招华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意布量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曜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共青城聚美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嘉兴齐家中和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茂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誉美中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嘉兴合晟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嘉兴淳盈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深圳邦信伍号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珠海市信生永汇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国同光楹 (杭州)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融 (宁波) 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尚融宝盈 (宁波) 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上海尚融聚源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昊宇龙翔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享长丰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无锡海盈佳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太仓东源稳赢壹号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朱晓强、谢竹军、沈东平共 26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 Urbaser, S.A.U. (以下简称“Urbaser”) 之最终控制方江苏德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从而取得 Urbaser 100% 的控制权 (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Urbaser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127 万欧元、5,368 万欧元、5,571 万欧元。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 则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按照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于 2019 年度 Urbaser 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233 万欧元, 按照 2019 年度欧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 7.7280 折算, 折合人民币 48,169 万元 (已在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的 2019 年度利润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中披露)。

二、 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说明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编制了 Urbaser, S.A.U. 2020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次交易中，资产评估机构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 Urbaser 100% 股权价值的评估依据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本次交易业绩补偿承诺安排之业绩承诺金额与本次评估中相关期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数值相同。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 [2018] 第 1080 号《江苏德展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收益法评估预测 Urbaser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127 万欧元、5,368 万欧元、5,571 万欧元。

Urbaser 实际盈利数的计算口径为：经审计的中国天楹合并财务报表中 Urbaser 的合并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适用的会计准则和主要会计政策为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三、 Urbaser 2020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项目	欧元万元	折合人民币万元 (注 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A)	6,002	47,417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B)	(570)	(4,503)	注 2
实际盈利数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C=(A-B)*100%)	6,572	51,920	
利润承诺数 (D)	5,368	42,408	
差额 (E) = (C) - (D)	1,204	9,512	
利润完成率 (C) / (D)	122%	122%	

注 1：本公司利润承诺数以欧元计量，Urbaser 以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上表中的折合人民币数据统一按照 2020 年度欧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 7.9002 折算作为参考。

注 2：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按照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相关规定确定。

该报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严圣军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张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郭峰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